|  |
| --- |
| 中国科协公厅 |
|  | 科协办函创字〔2022〕18号  |
|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科创中国”工作要点》的通知 |

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副省级城市科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

《2022年“科创中国”工作要点》已经中国科协科技经济融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2年1月30日

（联系人：张晋香 010-68517798）

|  |
| --- |
|  |

2022年“科创中国”工作要点

2022年，“科创中国”建设要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部署要求，坚持聚焦靶心、争创一流、赋能基层、开放协同，进一步突出科协组织的人才优势、大众特色，从创品牌向求实效转变、搭平台向植内涵转变、扩面向提质转变、提供场景向营造生态转变，服务科技创新创业，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建功立业，为党的二十大献礼。

一、推动试点建设提质增效，服务区域高质量创新创业

1.提高试点城市重点产业服务匹配度。完成对65个试点城市（园区）产业创新需求的精准画像，为每个城市确定1-2个具有引领效应的重点产业，个性化匹配资源提供特色服务。支持4个创新枢纽城市拓展资源汇聚渠道，辐射带动更多区域。落实落细各试点建设方案，以科技传播、技术交易、国际资源“三件套”为基础，推出更多组合的科技创新创业服务“套餐”。绘制试点城市（园区）服务路线图，明确具体需求清单、对接方式、合作方式等，在“科创中国”平台张榜发布。

2.优化科技服务团组建机制和支持方式。按照广泛发动、自主建设、择优支持、注重长效的思路，完善科技服务团管理机制。依托“科创中国”平台开展科技服务团线上注册，吸引全国学会、省级学会和高校、科研院所、专业服务机构等发挥学科行业优势组建服务团，争取服务团总数达200支以上。结合科技服务团匹配需求情况、预期产生实效等，优化评估指标，完善激励制度，择优支持一批服务务实、绩效显著、机制稳固的服务团，遴选30支左右服务团给予3年及以上稳定支持，引导服务团工作谋长远重长效，切实走深走实。

3.动态调整试点城市层次布局。依据试点城市（园区）积极性、建设效果、辐射带动力等，研制评估指标，集中考核评估。研究分级管理机制，稳定试点城市（园区）规模，动态调整布局，适时适度增设创新枢纽城市。在“科创中国”平台发布全国学会、地方科协等参与单位资源汇聚排行、需求对接排行、成果转化排行、创新带动排行等，持续推出优秀案例，强化评估结果运用，充分融入中国特色一流学会等评价体系，深化工作联动。

4.夯实省级科协枢纽功能。完善中国科协统筹、省级科协推动、试点城市（园区）实施三级工作定位和任务功能，压实试点建设各级工作责任。着重发挥省级科协作用，搭建省级科协、试点城市（园区）与全国学会、高校院所等交流合作平台，强化区域科技服务团衔接产业服务团、专业服务团资源，畅通科技资源“两级下沉”通道。支持省级科协开展省域“科创中国”建设，在10个左右省份开展“科创中国”试点培育。挂点工作组从“专班式”向“机制化”转型，充实省级科协、全国学会相关人员加入挂点工作组，加强挂点干部考核激励。

二、丰富数字平台服务内涵，高效对接创新创业供需资源

5.分级分类扩容平台基础资源。持续推进“问题库”“项目库”等资源库建设，完善各类资源库入库标准、分类标准、分级标准，根据入库资源情况和平台运营情况动态发布更新。加强数据对接合作，与10个以上地方技术交易平台和10个以上知识产权、学术论文数据平台深度对接并连通，实现数据共享，平台资源库规模翻一番。聚焦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数字融合创新技术、绿色低碳技术、未来产业技术等聚合成果、人才、机构、政策等信息，结合用户特征提供智能化精准推送。

6.务实有序拓展平台协同合作。完善平台入驻机构标准、工作规范、激励机制等，加快推动中小企业、科研机构、金融机构等入驻平台，机构用户规模翻一番。细化落实中国科协与有关部委、大型企事业单位的战略合作协议内容，重点强化与科技领军企业、中管高校的务实合作。联合部分“链主”企业、全国学会和地方，打造100个左右平台协作站点，完善协作内容和合作机制，确保协作站“有名有实”。系列化开展技术经理人培训，在平台协作站点、入驻机构中认定一批“科创中国”技术经理人，完善技术经理人服务流程、规范和评价办法。

7.加速平台专业化运营服务。加强平台运营团队建设，兼顾平台公益属性与市场拓展，精细化开展平台线上线下运营服务。统筹高质量线下服务和智能化线上服务，不断提升用户粘性。增设平台创业就业服务专区，组合匹配科技成果、科技人才、政策咨询等不同资源，新增5项左右简便易用的应用场景。打造20期以上《“科创中国”院士开讲》等高端科创栏目。迭代升级平台PC端及移动端应用，加强对科技服务团等工作开展的功能支撑，逐步做细做全技术服务与交易线上服务功能。

8.持续促进“双创”活动资源融入平台。发展30个左右试点城市（园区）域内国家“双创”示范基地作为协作站点，推动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和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工作基地建设，为“双创”企业提供有针对性的供需对接服务。推动“创响中国”、海外“双创”周等活动资源入驻“科创中国”平台，汇聚不少于5000项“双创”企业和项目信息，面向投资机构、优质园区进行推介。

三、强化科技群团协同特色，厚植创新创业生态优势

9.强化“科创中国”咨询委引领作用。突出“科创中国”咨询委员会在思想策源、前沿预判方面的优势，加强与战略科学家的联系，围绕试点城市（园区）高质量发展、人才中心、创新高地建设等，组织开展闭门会等高端咨询活动，办好“科创中国”2022峰会等品牌活动，探索咨询委委员人才举荐工作。发挥“科创中国”青年百人会作用，组织领域和区域专题活动，联系和服务一批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和企业家。

10.扩充“科创中国”联合体组织覆盖。促进产学研金等各类机构跨界合作，组建新型研发机构、青年创新创业、海外创新创业等子联合体，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等牵头组建重点产业子联合体，继续做好开源创新、投资等联合体工作。开展“科创中国”系列榜单遴选，拓展2-3项榜单类型，创新宣传形式，扩大宣传覆盖。举办5场左右“科创中国”系列技术服务与交易大会，发布产业创新重点方向、重要共识、重大成果。围绕试点区域产业布局建设创新创业孵化中心、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中心等。

11.拓展企业科协参与深度广度。加快企业科协组织建设，着力推动科技领军企业、地方国有企业、民营领军企业、平台型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成立科协组织，实现试点城市所辖园区企业科协组织全覆盖。引导全国学会设立服务企业创新分支机构，鼓励与企业联合举办学术会议，邀请企业科技工作者参与国内外重要学术活动。鼓励企业科协积极参与“港澳台大学生暑期交流实习”工作。支持企业科协打造科技服务特色活动品牌，参与科创成果短视频大赛。开展“科创中国”西藏生态科技服务，组织“科创中国”人工智能赋能实体经济地方行，推动“科创中国——美团青山环保科技创新示范项目”落地。

四、做精做实重要活动品牌，有力支撑高水平创业就业

12.线上线下支撑全国“双创”活动周。继续承办好全国“双创”活动周，组织开展“创响中国”、“科创中国”新时代创业者说等系列活动，促进创新创业企业快速成长，扩大活动周长尾效应。办好中国海外人才创新创业项目大赛，推选优秀项目参加全国“双创”活动周。深化“科创中国”平台线上支撑功能，继续做好项目征集、线上展示等工作，遴选200项左右优秀科技创新创业项目和团队参与现场和云上展示，增设科创企业人才招聘、技术服务等功能，促进高质量创业，提振高水平就业。

13.依托重大活动平台提升“双创”服务效能。围绕北京、上海等创新中心和人才高地建设，在中关村论坛、世界顶尖科学家论坛等国家级平台举办3场左右“科创中国”主题论坛活动，兼顾前沿引领和促进创业功能。举办科学家企业家创投家高峰论坛，搭建交流渠道，提出科技经济融合发展政策建议。大力宣传“求是杰出青年实用工程及成果转化奖”获奖代表及技术，吸引更多优秀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科创中国”，致力于成果转化应用。

14.强化“双创”资源统筹和激励引导。实施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专项，开展不少于150场次活动，积累优质项目，推动资源上线，提供跟进服务，探索建立完善全链条服务机制。支持全国学会联合头部企业、地方合作举办50场左右产学融合会议、揭榜挂帅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品牌活动。明确统计口径，研究梳理“科创中国”建设支撑创业就业的情况，以及“科创中国”促进创业就业的供给、需求和平台资源，统筹服务对象和底层数据，提升服务产出质量。

抄送：“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及各有关单位，中国科协科技经济融合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